

武汉市黄陂区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大队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大队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黄陂区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大队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名义，统一行使工商、质监、食品、药品、物价、专利、知识产权、商务、盐业等领域的行政处罚以及与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等执法职责，包括投诉举报的受理和行政处罚案件的立案、调查、处罚等。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武汉市黄陂区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大队部门预算包括：黄陂区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大队是 1 个全额拨款二级单位。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黄陂区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33.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6.0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9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79.0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62.64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33.68	本年支出合计	1,033.68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1,033.68	支 出 总 计	1,033.68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 2.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黄陂区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033.68	1,033.68	1,033.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29	武汉市黄陂区市场监督管理	1,033.68	1,033.68	1,033.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29002	武汉市黄陂区市场监督管理	1,033.68	1,033.68	1,033.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黄陂区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缴上级支出	属单位补助
	合计	1,033.68	898.68	135.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6.06	621.06	135.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756.06	621.06	135.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	0.00	5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621.06	621.06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5.00	0.00	8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90	135.9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5.90	135.9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3.98	33.9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61.32	61.3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40.60	40.6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08	79.0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08	79.08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42	45.42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41	31.41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5	2.25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64	62.6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64	62.6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64	62.64	0.00			

表 4.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黄陂区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033.68	一、本年支出	1033.6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33.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6.0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9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79.08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62.64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033.68	支 出 总 计	1033.68

表 5-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部门/单位：武汉市黄陂区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33.68	898.68	846.93	51.75	135.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6.06	621.06	569.61	51.45	135.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756.06	621.06	569.61	51.45	135.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	0.00	0.00	0.00	5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621.06	621.06	569.61	51.45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5.00	0.00	0.00	0.00	8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90	135.90	135.60	0.3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5.90	135.90	135.60	0.3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3.98	33.98	33.68	0.3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1.32	61.32	61.32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60	40.60	40.6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08	79.08	79.08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08	79.08	79.08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42	45.42	45.42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41	31.41	31.41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25	2.25	2.25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64	62.64	62.64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64	62.64	62.64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64	62.64	62.64	0.00	0.00

表 5-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部门/单位：武汉市黄陂区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33.68	898.68	846.93	51.75	135.00
029	武汉市黄陂区市场监	1033.68	898.68	846.93	51.75	135.00
029002	武汉市黄陂区市场监	1033.68	898.68	846.93	51.75	135.00

表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黄陂区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98.68	846.93	51.7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13.25	813.25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34.38	134.38	0.00
30102	津贴补贴	91.35	91.35	0.00
30103	奖金	278.57	278.57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1.05	31.05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1.32	61.32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0.60	40.6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42	45.42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1.41	31.41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5	2.25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2.64	62.64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26	34.26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75	0.00	51.75
30201	办公费	9.24	0.00	9.24
30205	水费	0.36	0.00	0.36
30206	电费	4.00	0.00	4.00
30207	邮电费	2.00	0.00	2.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0.00	0.00
30211	差旅费	2.00	0.00	2.00
30213	维修（护）费	3.60	0.00	3.60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30	0.00	6.30
30229	福利费	5.22	0.00	5.2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78	0.00	4.7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62	0.00	13.6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3	0.00	0.6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68	33.68	0.00
30302	退休费	30.00	30.00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68	3.68	0.00

表 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黄陂区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78	0.00	4.78	0.00	4.78	0.00

表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黄陂区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 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黄陂区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 10.项目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黄陂区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35.00	1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29	武汉市黄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35.00	1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6220290220000125	执法大队执法办案经费		85.00	8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623029T000000101	监督执法工作经费	武汉市黄陂区市场监督管理	85.00	8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6220290220000126	执法大队后勤服务保障经费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622029T000000100	后勤服务保障	武汉市黄陂区市场监督管理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11.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名称	武汉市黄陂区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填报人	汪建荣	联系电话	61007979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3 年	2022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1033.68	100%	950.17	1136.86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 计	1033.68	100%	950.17	1136.86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846.93	81.93%	751.13	791
		运转类项目支出	51.75	5.01%	49.04	60.98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135	13.06%	150	284.87
		合 计	1033.68	100%	950.17	1136.86
部门职能概述	黄陂区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大队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名义，统一行使工商、质监、食品、药品、物价、专利、知识产权、商务、盐业等领域的行政处罚以及与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等执法职责，包括投诉举报的受理和行政处罚案件的立案、调查、处罚等。					
年度工作任务	1、深入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机制，全年抽查市场主体总量不低于区局规定的比例，随机抽查事项完成率 100%，抽查结果公示率 100%；					
	2.完成食品、药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双随机、一公开”检查任务；					
	3. 食品、化妆品抽样检测，药品抽检；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反应，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					
	4. 实施产地净化行动、校园食品安全守护行动、保健食品虚假宣传整治行动、餐饮质量安全提升行动、养老机构食堂规范化建设行动、“双安双创”示范引领行动等食品安全治理行动。					
	5. 按要求完成幼儿园和学校“明厨亮灶”覆盖率达 100%；学校优秀食堂占比达到 30%，良好以上食堂占比达到 95%。加强大型餐饮禁止经营野生动物和野生鱼宣传力度，宣传覆盖率 100%。强化监管，大型餐饮单位全面禁止经营野生动物和野生鱼菜品，禁止在餐饮服务场所内饲养和宰杀禽畜等动物。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	项目主要	

					算	支出方向和用途
	人员类		人员类项目	846.93	846.93	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运转类		运转类项目	51.75	51.75	公用经费和车辆运行维护费
	特定目标类		常年性项目	135	135	后勤服务保障、执法办案、监督检查经费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 组织查处违反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等市场监管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行为;			目标 1: 执法办案、结案率 100%;		
	目标 2: 组织协调相关专项执法监督检查活动, 协调跨地区重大案件的查处;			目标 2: 监督检查覆盖率 100%		
	目标 3: 全面承担商务执法工作, 强化流通市场管理力度, 规范市场经济秩序, 支持、配合相关职能部门净化市场环境。			目标 3、举报投诉查处率 100%		
长期目标 1:	案件查处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违法线索查处率	100%		违法线索查处率 100%为合格
		质量指标	案件办结率	100%		案件办结率 100%为合格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		群众满意率 95%以上为合格
长期目标 2:	加强食品安全市场监管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督检查覆盖率	100%		监管覆盖率达 100%为合格
		数量指标	实行量化分级管理	100%		实行量化分级管理率达 100%为合格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满意率	100%		群众满意率 100%为合格
长期目标 3:	投诉举报的受理					
年度绩效指标				指标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率	100%	100%	100%	投诉举报受理率达 100%为合格
		数量指标	办结回复率	100%	100%	100%	办结回复率达 100%为合格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满意率	>80%	>80%	>80%	群众满意率 80% 以上为合格

备注：1.“整体绩效目标”：请结合部门职能、工作规划、项目支出投向等编报。

2.“二级指标”中“产出指标”请选择填报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效益指标”请选择填报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满意度指标”请选择填报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

3.“绩效标准”：设定绩效指标值时的依据或参考标准。

表 12.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后勤服务保障		项目编码	42011623029T00000010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项目负责人	李晓江		联系电话	61007979	
单位地址	武汉市黄陂区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邮政编码	430300	
项目属性	特定目标类				
支出项目类别	部门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人大批准年度预决算草案				
项目实施方案	解决后勤服务保障问题				
项目总预算	50		项目当年预算	5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 年 66 万元，2023 年 50 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厉行节约，减少开支。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其中：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物业管理费	聘请食堂、保洁、门卫共 5 人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	用于聘请第三方工作人员费用	
食堂费用	食堂购菜、煤	商品和服务	25	用于食堂购菜、煤气等维持	

	气等费用	支出		开支			
其他会务档案费用	其他会务、文电档案等费用	商品和服务支出	4	其他会务、文电档案等费用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后勤服务保障		用于本单位的组织协调及对外联络、接待工作支出；会务、文电、档案等支出；食堂费用、保洁、保安等第三方人员费用支出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后勤服务保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堂提供工作日早、中餐及部分晚餐	100%	工作日早、中餐及部分晚餐		
		数量指标	提供食堂供餐、保洁、门卫值守等服务	100%	食堂供餐卫生营养，办公环境干净整洁，安保工作		
		质量指标	单位整体形象	100%	规范整洁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部职工满意率	95	职工满意度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后勤服务保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堂提供工作日早、中餐及部分晚餐	100%	100%	100%	工作日早、中餐及部分晚餐
		数量指标	提供食堂供餐、保洁、门卫值守等服务	100%	100%	100%	食堂供餐卫生营养，办公环境干净整洁，安保工作
		质量指标	单位整体形象	100%	100%	100%	规范整洁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部职工满意率	95%	95%	95%	职工满意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监督执法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42011622029T000000100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项目负责人	李晓江	联系电话	61007979
单位地址	武汉市黄陂区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邮政编码	430300
项目属性	特定目标类		
支出项目类别	部门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人大批准年度预决算草案		
项目实施方案	1、组织查处违反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等市场监管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的行为； 2、承办上级交办、督办及有关部门移交的各类案件的查处、交办、督办工作； 3、承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交办的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等相关事务性工作； 4、全面承担商务执法工作，强化流通市场监管力度，市场经济秩序，支持、配合相关职能部门净化市场环境。		
项目总预算	85	项目当年预算	8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 年执法办案 72 万元，监督检查 77 万元，2023 年 100 万。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项目经费合并，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来源项目		金额
项目资金来源	合计		85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其中：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办公费	执法办案活动中的办公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	执法办案活动中的办公支出	
印刷费	印执法办案相关资料及文书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	印执法办案相关资料及文书	
差旅费	执法办案过程中差旅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8	执法办案过程中差旅支出	
宣传费	监督检查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	监督检查活动中宣传支出	

	查活动中宣传支出				
办公设备维修维护费用	办公设备维修维护费用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	办公楼及办公设备老化维修维护费	
其他交通费	执法办案租车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	执法办案租车费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监督执法工作经费		1、依法查处生产销售使用食品及餐饮服务中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行为；指导督促全区食品和餐饮服务执法相关工作；依法查处生产销售使用药品、化妆品和医疗器械日常监管工作，指导督促全区药品和保化品执法相关工作；			
		2、承办有关反垄断执法工作，查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及其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行为；依法查处市场秩序、电子商务及其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行为；依法查处商标广告及其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行为；			
		3、依法查处生产销售假冒伪劣产商品行为；查处违反标准化、计量、认证认可、工业品生产许可等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章的行为；查处违反特种设备安全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行为。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指标						
执法办案工作经费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查处案件的受理率、结案率	100%	查处案件的受理率、结案率		
		质量指标	重大活动保障	100%	重大活动保障		
		质量指标	食品安全事故应急处置率	100%	食品安全事故应急处置率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执法办案工作经费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查处案件的受理率、结案率	100%	100%	100%	查处案件的受理率、结案率
		质量指标	重大活动保障	100%	100%	100%	重大活动保障
		质量指标	食品安全事故应急处置率	100%	100%	100%	食品安全事故应急处置率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90%	9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率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黄陂区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大队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4 年收支总预算 1033.6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83.51 万元，增长 8.79%，主要是预算一体化软件本年度测算标准有所调整。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收入预算 1033.6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33.68 万元，占 100%。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支出预算 1033.6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98.68 万元，占 86.94%；项目支出 135 万元，占 13.0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033.68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033.68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6.0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9.0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2.64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33.68 万元。其中：（1）本年预算 1033.6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83.51 万元，增长 8.79%，主要是预算一体化软件本年度测算标准有所调整；（2）上年结转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898.68 万元，占 86.94%，其中：人员经费 846.93 万元、公用经费 51.75 万元；项目支出 135 万元，占 13.06%。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4 年预算数 5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持平。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 621.0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46.82 万元，增长 8.15%，主要是：本年度预算一体化系统基本支出经费测算标准有所变化。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2024 年预算数 8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5 万元，下降 15%，主要是：财政预算资金紧张，压减部分项目资金费用。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数33.98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68万元，增长12.15%，主要是：本年度预算一体化系统基本支出经费测算标准有所变化。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61.32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0.94万元，下降1.51%，主要是：本年度预算一体化系统基本支出经费测算标准有所变化。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40.6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40.6万元，增长100%，主要是：本年度有几名在职人员退休。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45.42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28.79万元，下降38.8%，主要是：本年度预算一体化测算项目发生变化。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31.41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1.41万元，增长100%，主要是：本年度预算一体化测算项目发生变化。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2.25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

加 2.25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本年度预算一体化测算项目发生变化。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 年预算数 62.6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3.48 万元，增长 5.88%，主要是：本年度预算一体化系统基本支出经费测算标准有所变化。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98.6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846.93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813.25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68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二）公用经费 51.75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三）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4.78 万元，与 2023

年持平。具体包括：

1.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今年和去年没有因公出国（境）经费安排的预算支出。

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7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78 万元），与上年持平。

2.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今年和去年没有公务接待费安排的预算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项目支出 13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135 万元、结转结余 0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后勤服务保障经费项目 50 万元。厉行节约，压缩食堂预算支出。

（2）监督执法工作经费项目 85 万元。监督检查经费和执法办案经费合并，并予以压缩开支。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 51.75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2.71 万元，增长 5.5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一体化系统基本支出经费测算标准有所变化。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0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降低）0%。其中：货物类 0 万元，工程类 0 万元，服务类 0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排情况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164.32 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土地 0 平方米，房屋 0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2023 年新增国有资产 8.87 万元，主要为：办公设备和家具等。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4 年，预算支出 135 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2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专指教育收费收入。

（五）单位资金：是指除财政拨款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

（六）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八）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收入。

（九）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十）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上述（一）至（十）项仅供参考，各部门根据本部门公开的预算表中收支项目进行说明。无对应收入及支出的，请删除。

（十一）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如：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反映除上述项目外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

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

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七）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